

证券代码：400214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代码：175192

证券简称：世茂 3
债券简称：H19 世茂 3
债券简称：H20 世茂 1
债券简称：H20 世茂 2
债券简称：H20 世茂 3
债券简称：H20 世茂 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本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除已在前期公告中披露过的以外，新增诉讼仲裁涉及金额合计 16.5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7.0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涉及金额合计 735.1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涉及金额合计 16.49 亿元。

受司法机关送达流程影响，公司可能存在未收到或延迟收到部分相应法律文书的情况。

二、 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近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单项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诉讼仲裁事项见附表一。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鉴于诉讼或仲裁结果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对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附表一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诉金额 (单位: 万元)	签收司法文书的时间	法院/仲裁机构	诉讼仲裁请求主要内容	诉讼仲裁主要进展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茂悦盛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回购纠纷案	148091.23	2025年8月7日	深圳国际仲裁院	1.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回购价款 10 亿元; 2.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截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不含)的权利维持费 33,366,666.67 元, 以及以转让价款余额 10 亿元为基数、按(年)溢价率 7.7%、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起计算至实际回购之日止的权利维持费(暂计算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为 182,233,333.33 元); 3.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截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不含)的违约金以及以回购价款与权利维持费之和为基数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起、按日万分之三计算至实际履行付款义务之日止的违约金(暂计算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4. 依法裁决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损失 50,000 元; 5. 依法裁决如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第一至四项付款义务的, 申请人有权就被申请人的抵押房产折价, 或者申请拍卖、变卖, 所得价款由申请人优先受偿, 不足部分由被申请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继续清偿。	待开庭